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西  
北區

承辦人：林惠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0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4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930789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交響樂團原函及附件各1份（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1.pdf、  
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2.odt、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3.odt、  
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4.odt、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5.odt、  
11541459\_1093078981\_1\_ATTACH6.odt）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立交響樂團9月份精選音樂會，市府員工憑識  
別證及專屬訂票單購票可享8折優惠，參與音樂會可登錄  
終身學習時數，敬請轉知同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109年8月21日北市樂研字第  
10930027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交響樂團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093005559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立交響樂團9月份精選音樂會，市府員工憑識別證及專屬訂票單購票可享8折優惠，參與音樂會可登錄終身學習時數，敬請轉知同仁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業

訂

線

